

##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6月23日在济南市市中区顺河街176号齐鲁银行大厦16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9名，实际表决监事9名，其中徐建国监事因公务委托高爱青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吴立春监事因公务委托王滌非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赵学金监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聘请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及股东的投资回报等因素，符合监管部门对现金分红、资本充足的监管要求，制定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23日